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1 月 23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会议由董事长王建华先生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程序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鼎信通讯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关于公司增加经营地址暨申请一照多址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增加一处经营地址并申请一照多址（注册地址不变），拟增加的经营地址为：青岛市城阳区华贯路858号。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就上述事项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鼎信通讯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备查文件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9 日